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呈行审复〔2023〕35号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光明璟宸苑项目涉及玉潭佳苑项目共建 10KV 配电工程占用绿地的批复

云南光明紫博置业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光明璟宸苑项目涉及玉潭佳苑项目共建 10KV 配电工程占用绿地的申请》及相关资料已收悉。经与呈贡区城市管理局初步审查及现场勘查确认，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定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占用绿地面积

经审查，同意光明璟宸苑项目涉及玉潭佳苑项目共建 10KV 配电工程在云南白药街与万青路交叉口西北侧临时占用绿地。移植人非隔离绿化带内草坪 3 m²（长 3m，宽 1m）、草坪 2 m²（长

2m，宽 1m）。

二、占用时限

占用期限从 2023 年 6 月 29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止。

三、恢复要求

（一）占用施工完成后，须在原址进行同面积、同规模、同品种、同品质绿地恢复。同时报呈贡区城市管理局进行验收。

（二）移植绿化须按规划部门批准的标准开展占用绿地施工，不得擅自更改规划布局。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

2023 年 6 月 29 日



抄送：呈贡区城市管理局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3 年 6 月 29 日印发
